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司小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个人原因，司小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司小平先生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顾问。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副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波先生为公司财务副总监（简历附后），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公司财务负责人由司小平变更为张波。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张波先生简历如下：

张波先生，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主要工作经历：就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购重组工作。曾任职柬城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